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九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二审案件，依法完成死刑案件复核工作，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1、案件审判

依法审判第一、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案件；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案件，减刑、假释案件，死刑、死缓复核案件；对经二审、复核判处死刑的案件，依法报请上级法院核准。

2、案件判决执行

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3、审判管理

规范、保障、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包括：案件信息管理、案件质量评估、案件质量评查、审判流程管理、审判运势分析等。

4、司法技术辅助

开展司法技术辅助工作。对审判工作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主要工作包括：对外委托鉴定、评估、审计、拍卖、组织专家审核等。

（二）、司法救助和国家赔偿

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涉法涉诉

完成涉法涉诉类上访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做好“两会”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工作，接待分流越级进京上访人员、协助处理到最高院的集体访和闹访人员的稳控遣返工作。

2、司法救助

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给予资助。

3、国家赔偿

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执行赔偿委员会决定事项，审查处理赔偿申诉案件。主要工作包括调查、取证，审理。

（三）、法院事务管理

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

1、综合业务管理

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组织和指导全市法院系统的司法制度改革工作，实现司法公正与效率。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组织、指导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的开展。

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地方党委管理法院领导班子；协同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系统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招录补员工作。

2、综合事务管理

领导基层人民法院的监察和司法警察工作。

负责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财务计划、经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费、诉讼费、物资装备、交通工具等办公现代化建设。

利用审判工作宣传法制，参与社会综合治理；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提高公民法律、道德水平。

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经费形式
办公室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组织人事处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教育培训处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法官管理处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立案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立案二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刑一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刑二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民一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民二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民三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行政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审监一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审监二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协调处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执行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法警队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研究室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司法技术辅助室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机关党委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计财处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滨湖新区法庭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审判辅助中心	内设机构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374.87 万元，本年收入 6289.55 万元；本年支出 5786.7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77.72 万元。如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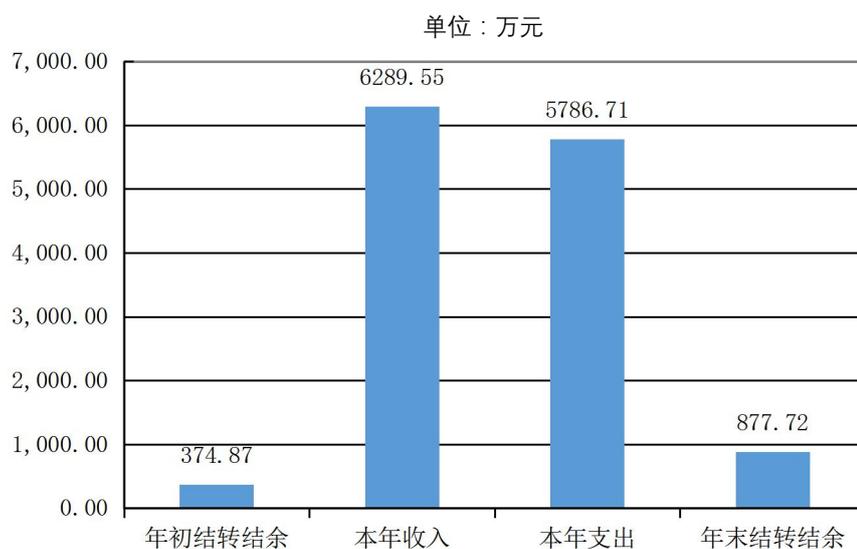


图 1：2019 年度收入支出情况表

(一)、本年收入 6289.55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208.51 万元，增长 3.3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诉讼费及罚没收入有所增长，因新进公务员有所增加；较 2019 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863.98 万元，降低 13.7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调整，将补发的 2018 年度人员经费部分工资做上年度结转数调整。

(二)、本年支出 5786.71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减少 1043.59 万元，降低 18.0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压减非刚性支出，人员变动因素使项目资金支出较慢；较 2019 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366.82 万元，降低 23.6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项目支出较慢，跨年度项目需要待第二年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289.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87.57 万元，占 99.97%；其他收入 1.98 万元，占 0.03%。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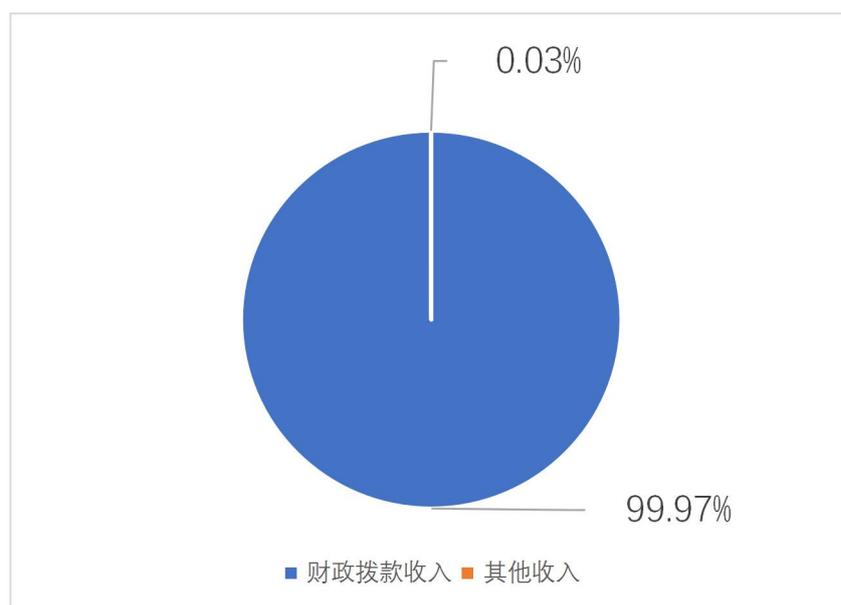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86.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5.85 万元，占 64.21%；项目支出 2070.86 万元，占 35.79%；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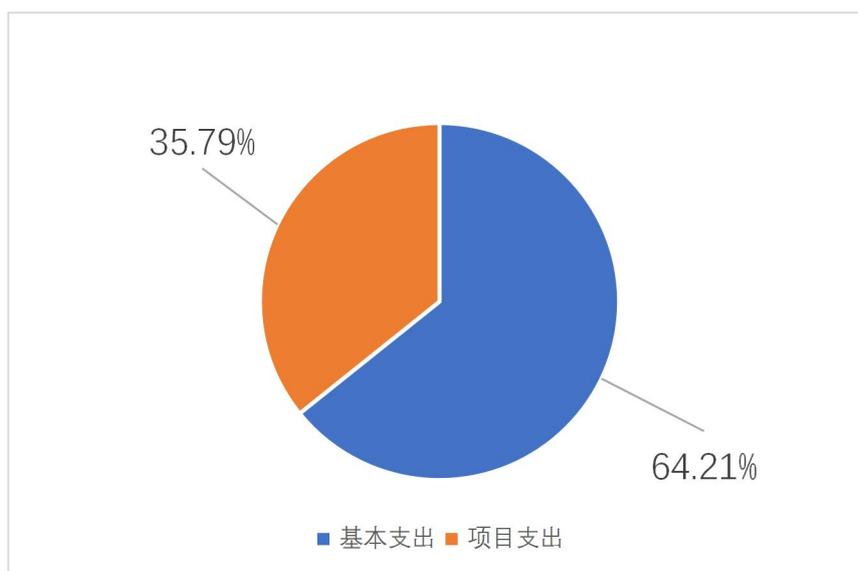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87.57 万元，比 2018 年度决算增加 448.60 万元，增长 7.13%，主要是新调入公务员，人员经费有所调整，诉讼费及罚没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786.71 万元，比 2018 年度决算减少 935.54 万元，降低 16.17%，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压减非刚性支出，人员变动项目资金支出较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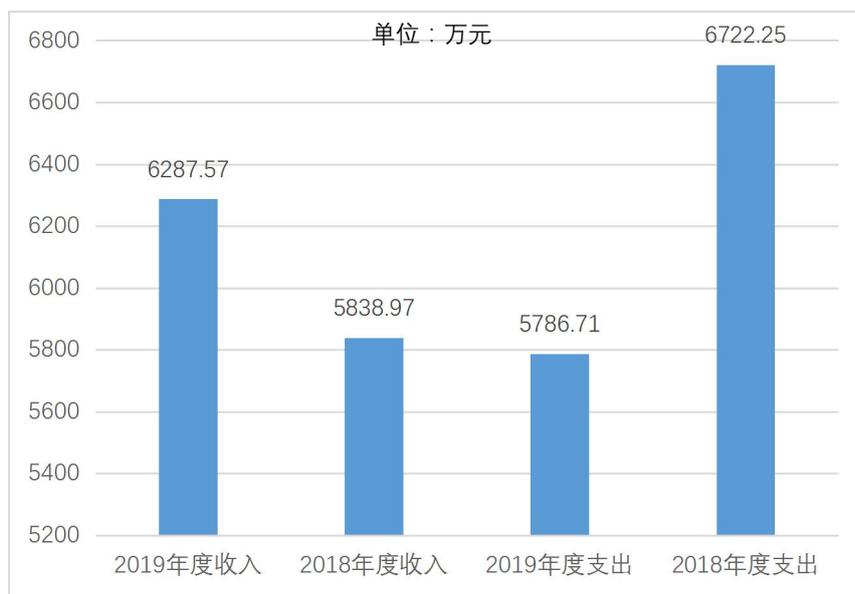


图 4：2018-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8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9%(如图 5)，比年初预算减少 865.9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调整，将补发的 2018 年度人员经费部分工资做上年度结转数调整；本年支出 578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366.82 万元，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项目支出较慢，跨年度项目需要待第二年支付。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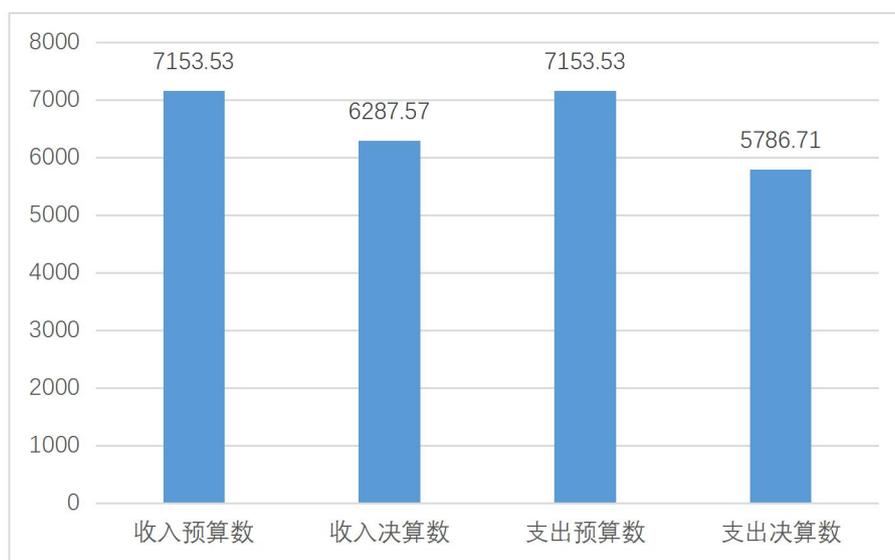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786.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144.29 万元，占 88.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14 万元，占 6.12%；卫生健康类支出 93.11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类支出 195.17 万元，占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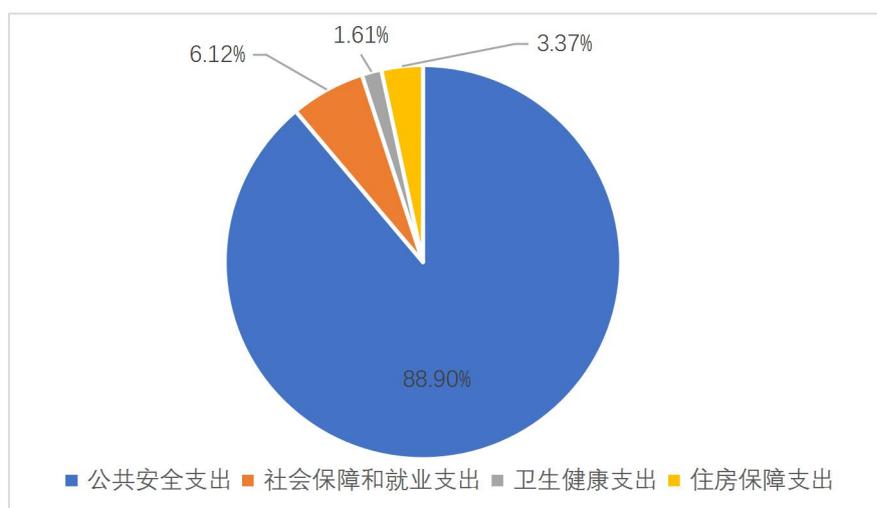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15.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14.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016.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8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32%，较预算数减少 71.89 万元，降低 46.68%，主要是 2019 年度因公出国费用减少，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用减少，精简支出，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力度；较 2018 年度减少 89.04 万元，降低 51.99%，主要是 2019 年度因公出国费用减少，公务用车维修维护压缩开支，节约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29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共 2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7.71 万元，降低 96.37%，主要是 2018 年度出国人员的两个人次报销等相关后续费用在 2019 年支出，其他没有出国情况；较上年减少 11.57 万元，增长（降低）97.55%，主要是除 2018 年度相关后续支出外，2019 年没有其他出国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54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数减少 59.46 万元，降低 42.47%，主要是公务用车维修维护支出做了相应的压减，厉行节约，响应国家政策，缩减三公开支；较上年减少 73.74 万元，降低 47.80%，主要是 2019 年度为压缩三公开支节，公务用车在 2018 年做了相应的维护，购入的新车辆在维护方面节约开支。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34.8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数增加 34.89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购置的巡回审判车，因省高院不再统一购买，需要各中院自行购置，资金是 2018 年度结转的省级资金，列入了当年的预算；较上年减少 8.11 万元，降低 18.86%，主要是购置的车辆减少，且购置的每辆车单价不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量 2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94.35 万元，降低 67.39%，主要是车辆减少，厉行节约，维修维护费用下降；较上年减少 65.63 万元，降低 58.98%，主要是 2018 年对车辆进行了维修维护，相应的 2019 年度支出较少，2019 年部分车辆进行了报废，新的车辆在维护方面支出较少，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36 批次、144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4.72 万元，降低 78.67%，主要是响应财政政策，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3.84 万元，降低 75%，主要是大型案件开庭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计 21 个，共涉及资金 344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项目。制定了详细可行的部门各类活动项目实施计划，并按实施计划进行了落实。为了确保活动项目顺利实施，我院成立由党组书记、院长王利宾同志任组长，常务副院长蔺静同志任副组长，其他党组成员及计财处处长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研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重大事项、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以及督促检查，并确定由办公室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设计方案的确定，保证项目设计方案达到上级领导的要求标准，并加强专项项目资金的管理，保证会议活动能够如期开展。领导小组制定参会工作目标、计划；监督落实各项活动环节。办公室具体负责推动活动前期工作，并负责活动日常管理，保障活动的顺利开展。活动结束后，通过我院领导小组组织，各相关专家参与，依据绩效管理办法，制定了针对各类活动项目的绩效管理办法，严格依据管理办法执行绩效管理。通过绩效评价，部门各类资金完成了预期设定的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果指标，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评价涉及 21 个自评项目，按评价等级分类，均获得“优”，将各个项目得分总计除以项目数量计算得出 2019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97 分，评价等级为“优”。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涉法涉诉救助金项目及法官培训费及法警训练费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自评为优的 1 个，评优率 20%；自评为良的 4 个，评良率为 80%。

(1) 法官培训及法警训练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官培训费及法警训练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33%。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法院干警综合素质，提高法官审判业务能力，提升司法警察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进一步加强法院队伍建设。

（2）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184 万元，执行数为 16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相关办公用设备，法官业绩档案支撑环境软件、移动办案办公系统等业务软件设备，提升智慧法院建设办案能力，提高法院办案办公效率。

（3）大型修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型修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32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项目工程，为干警提供办公办案环境支撑，确保案件高效高质完成，树立法院威信，有力提升法院外在形象。

（4）涉法涉诉救助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涉法涉诉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正公平，彰显司法为民，司法救助或国家赔偿，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力，树立法院形象。

（5）网络维保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网络维保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法院网络运行、网络安全提供技术支撑，案件庭审直播，为智慧法院建设提供技术维护，保驾护航，保障案件等保密信息安全，提高案件审理的公开透明度，稳定社会发展。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1.65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1837.49 万元，降低 82.06%。主要原因是填报口径发生调整，2019 年度将本级财政及转移支付项目支出资金在项目支出中列支，机关运行经费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资金的支出未列式在机关运行经费中。与年初预算略有差异，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资金的支出未列示在机关运行经费中。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0.6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1.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6.6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2.50 万元。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比 2018 年度决算减少 807.72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限额提高，是一些项目不需进行政府采购。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比上年增减2辆，主要是2019年度新增加1辆巡回审判车，报废3辆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与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十八)转移支付资金:是指为帮助贫困地区提高政法部门经费保障水平,促进不同地区政法工作协调发展,由中央及省财政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87.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144.29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1.9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54.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93.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95.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6289.56	本年支出合计	52	5786.7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74.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877.72
	27			55	
总计	28	6664.43	总计	56	666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其 中 ： 教 育 收 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6,289.55	6,287.57						1.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07.00	5,705.01						1.99
20405		法院	5,707.00	5,705.01						1.99
2040501		行政运行	2,829.47	2,829.4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93	500.93						
2040503		机关服务	386.09	386.09						
2040504		案件审判	1,366.57	1,366.57						
2040506		“两庭”建设	85.00	85.00						
2040550		事业运行	241.41	24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7.53	295.55						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95.81	29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293.41	293.4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58.54	5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87	234.87						
20808		抚恤	2.40	2.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6	9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9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31	84.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8	193.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8	19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8	19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786.71	3,715.85	2,07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4.29	3,073.44	2,070.86		
20405			法院	5,144.29	3,073.44	2,070.8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32.02	2,832.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93		500.93		
2040503			机关服务	386.09		386.09		
2040504			案件审判	873.76		873.76		
2040506			“两庭”建设	14.53		14.53		
2040550			事业运行	241.41	24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5.55		295.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14	354.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74	351.7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4	5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93.20	293.20			
20808			抚恤	2.40	2.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1	9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1	93.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31	84.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0	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17	195.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17	195.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17	195.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87.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144.29	5144.29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54.14	354.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93.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95.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287.57	本年支出合计	53		5786.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74.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875.7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74.87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6662.44	总计	58		666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11
			合计	5,786.71	3,715.85	2,07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4.29	3,073.44	2,070.86	
20405	法院		5,144.29	3,073.44	2,070.8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32.02	2,832.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93		500.93	
2040503	机关服务		386.09		386.09	
2040504	案件审判		873.76		873.76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14.53		14.53	
2040550	事业运行		241.41	24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5.55		295.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14	354.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74	351.7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4	58.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20	293.20		
20808	抚恤		2.40	2.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1	9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1	93.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31	84.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0	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17	195.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17	195.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17	195.17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2.10	30201	办公费	57.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95.2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1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2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5.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11	30208	取暖费	30.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6	30211	差旅费	25.5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2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2.8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2	30216	培训费	5.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95		公务接待费	1.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6.71	30229	福利费	4.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8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7.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7			
人员经费合计		3314.20	公用经费合计					401.65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54	8	140		140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82.11	0.29	80.54	34.89	45.65	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式。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式。

